

枣庄市慈善总会文件

枣慈字〔2023〕4号

关于开展2023年 “枣慈留香·爱心助学”活动的通知

各区（市）慈善总会，枣庄高新区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

为保障我市困难家庭学生顺利进入大学，根据慈善资金募集支出情况，今年决定在部分困难家庭学生范围内开展“枣慈留香·爱心助学”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救助条件、范围和标准

具有枣庄市户籍，参加2023年全国普通高等教育入学考试，经山东省教育考试院高等学校招生办公室正式录取的全日制本、专科教育大学新生（考取师范、农林、军校等专业免交学费的学生和已享受其他助学救助的学生除外），符合以下条件的给予救助：

1、对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中的大学新生，继续执行《关于做好 2021-2022 学年“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工程”有关工作的通知》（枣民字〔2021〕54 号）。

2、对枣庄市第一中学、枣庄市第二中学、枣庄市第八中学、枣庄市第十六中学、枣庄市第十八中学、滕州市第二中学范围内已经资助的贫困家庭困难高中生，考取大学本专科新生，由枣庄市慈善总会每人一次性给予 4000 元入学救助金（其中：滕州市、市中区、薛城区、峰城区、山亭区、台儿庄区救助资金，由市、区两级慈善总会按 1: 1 比例分担；枣庄高新区由市慈善总会全额负担）。

3、原则上，其他困难家庭大学本专科新生今年总会不再统一实施大学新生慈善救助。对于因病、因灾、重度残疾等家庭特殊困难原因，无力支付学费的城乡特殊困难家庭本专科新生，按照会长办公会一事一议原则，由枣庄市慈善总会每人一次性给予 4000 元入学救助金。

二、救助程序

（一）申请及受理。对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中的大学新生按照原渠道继续申报。对已资助贫困高中生考取大学本专科新生，由各区（市）慈善总会受理审核，报枣庄市慈善总会审批。对因病、因灾、重度残疾等家庭特殊困难原因，无力支付学费的本专科新生，由枣庄市慈善总会会长办公会按照一事一议原则研究确定。

符合资助条件的大学新生请于8月19日前,填写《枣庄市“枣慈留香·爱心助学”新生救助申请审批表》(枣庄市民政局官方网站下载),同时提交以下证明材料:居民身份证、户口簿(含考生户口页及索引页)、2023年高考准考证、高等院校录取通知书、高考分数单、大学新生银行卡等复印件。

特殊困难家庭的本专科新生,因病致贫的需提供学生直系亲属诊断证明、2023年1月1日以来的医疗费结算单复印件,重度残疾的需提供学生父母残疾证复印件,因灾致贫的需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

以上书面申请、表格和申报材料需准备一式三份,由各区(市)慈善总会和枣庄市慈善总会留存入档。

(二)审核及汇总。区(市)慈善总会要履行审核职责,确认已资助贫困高中生考取大学本专科新生救助资格。特殊困难家庭大学本专科新生需村居社区出具审核意见。区(市)慈善总会将符合救助条件的大学新生名单汇总至《枣庄市“枣慈留香·爱心助学”新生救助统计表》[纸质版(加盖公章)及电子版],连同所有申报材料,于8月23日前报送到枣庄市慈善总会。

(三)审批。经审核符合救助条件的,由枣庄市慈善总会给予审批,8月底前通过本人提供的银行卡进行资金发放。

三、工作要求

各区(市)慈善总会要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工作措施,尽快对接学校调查摸排,做到不漏报、不错报,努力缓解困难家庭大

学新生经济负担，确保工作取得实效。要规范程序，严格审核，阳光运作，坚决杜绝各类违纪违规现象的发生。

- 附件：1、枣庄市“枣慈留香·爱心助学”新生救助申请审批表
2、枣庄市“枣慈留香·爱心助学”新生救助统计表



附件 1:

枣庄市“枣慈留香·爱心助学”新生救助 申请审批表

申请人姓名		性别		民族		照片
身份证号						
家庭地址			联系电话			
毕业学校			准考证号			
困难类别	贫困高中生		录取院校 所学专业			
	特殊困难家庭			本科		
					专科	
家庭困难情况简述						申请人签字:

特殊困难 家庭村 (居)委 员会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区(市) 慈善总会 审核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市慈善总 会项目部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市慈善 总会审 批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填表说明：1、困难类别：在相应栏打“√”；录取院校本科或专科在相应栏打“√”；
2、低保家庭无需填写特殊困难家庭村（居）委员会意见；
3、此表一式三份，由市、区两级慈善总会分别留存。

枣庄市“枣慈留香·爱心助学”新生救助统计表

区（市）慈善总会（盖章）：

区 (市)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 号码	家庭住址	联系电话	毕业学校	高考准考 证号	录取院校 及专业	录取通知 书编号	学历		资助 金额 (元)	备注
											大 专	本 科		

负责人：

填表人：